关于征集2024-2025年江苏东台经济开发区限额以下项目评标专家的公告

为满足开发区限额以下项目评标工作需求，现面向社会征集评标专家，建立区限额以下项目评标专家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申报条件
2. 熟悉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具有与申请专业类别相关的实践经验，能够公正、诚实、廉洁、认真地履行职责；
3. 具有完成民事行为能力，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标工作，年龄不超过65周岁；
4. 已具备江苏省综合评标专家库或江苏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专家资格；
5. 能够认真、公正地履行职责，未受过刑事处罚，未曾被开除公职，未曾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因公共资源交易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纪律处分。
6. 申报材料
7. 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8. 提供省库评标专家相关凭证（包括但不限于专家申报系统审核通过页面打印件），申请人申报的评标专业应与省库保持一致。
9. 申报时间及方式
10. 申报时间

2023年12月13日-2023年12月27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5时至18时（周六正常上班，周日休息）。

1. 申报方式

符合条件的人员，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身份证明、职称证明、江苏省综合评标专家库或江苏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专家资格证明、建行卡等复印件，填写附件表格。

申报地点：经八路中欧产业园招标中心102室。

1. 其他
2. 申请人填报的信息由申请人本人负责，务必真实有效，不得提交虚假资料。一经发现不实信息，取消专家申报资格并进行通报，同时将被作为个人不良信息，依法推送相关信用平台。
3. 开发区限额以下项目评标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入库专家的单位名称、职称学历等信息有变化的，须及时联系开发区招投标办公室，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咨询电话：85106096

附件：开发区限额以下项目评标专家申请表（可在东台市人民政府或东台惠民城镇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下载）

 江苏东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12月12日

**附件：**

开发区限额以下项目评标专家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学历 |  | 性别 |  |
| 职称 |  |
| 毕业院校名称、时间、专业 |  |
| 现工作单位及部门 |  |
| 现从事专业及年数 |  |
| 通讯方式 | 手机 |  | 办公电话  |  |
| 申请评标专业 |  |
| 工作经历（参加工作至今的工作单位、职务和时间段） |  |
| 需要回避的情况 |  |
| 本人签字确认 |  |
| 单位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注：1、需要回避的情况指除工作单位外的应当回避的单位。如：单位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或者有经济利益关系的单位等；

2、本表应随评标人员本人相关学历及职称证书复印件。